



統一超商贈獎收據

種類	■機會中獎- 活動名稱：【OPENPOINT 限定 鎮瀾宮光明燈補運組暨大甲媽金身錢母】抽獎活動 獎項名稱：鎮瀾宮光明燈補運組暨大甲媽金身錢母 乙組 (價值NT\$1,888元/組) · 名額共50名。		
獎項價值金額	新台幣 1,888元整		
應付稅款金額	新台幣：0元整		
稅款匯款資訊	匯款人姓名： 匯款日期： 匯出帳戶帳號末五碼： 匯款金額：		
立收據人	中獎者姓名		確認簽名 或 蓋章 (未滿18歲者，須請父母或監護人一同簽名)
	中獎者OPENPOINT 帳號(註冊手機門號)	(需與參與本活動公告中獎之會員帳號資料相符，勿填寫其他帳號或他人帳號)	中獎OPENPOINT帳號 GID完整號碼 (需與參與本活動公告中獎之會員帳號資料相符，勿填寫其他帳號或他人帳號)
	戶籍地址	鄉/鎮 里/村 路/街 弄 縣/市 市/區 鄰 巷 樓 號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戶籍地址 鄉/鎮 里/村 路/街 弄 縣/市 市/區 鄰 巷 樓 號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	聯絡行動電話
聯絡信箱E-mail	(請填寫常用信箱且正確，活動小組審核完成後將透過E-mail發送當祈福點燈資料填寫網址至符合領獎資格者聯絡信箱。)		
填表立據日期: 年 月 日			

附註：(一)依據所得稅法第88條及各類所得扣繳規定，機會中獎獎值金額達新台幣20,000元者，中獎者需先行繳納10%機會中獎所得稅款(不足1元部分，則四捨五入至元)。

本國人及外籍人士(住滿183天)扣繳10%稅款；非境內居住之個人(未住滿183天)不限金額一律扣繳20%機會中獎稅。()

如扣繳稅額未超過新台幣2,000元者，得免予扣繳。凡贈品價值達新臺幣1,001元以上，本公司將依法規定於次年度寄發扣繳憑單，提供兌獎人所得申報。

※匯款帳戶：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匯款銀行：第一商業銀行、匯款帳號：1421-0067-118。

(二)在簽立此收據並確認無誤後，將於今年年底或隔年初收到由統一超商所開立之扣繳憑單供所得人申報。(經雙方確認所得類別後，將無更正類別之權力)

(三)戶籍地址請依身份證資料詳細填寫，請蓋私章或簽名，並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四)所得人如為外僑或無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之華僑，請加填英文姓名欄，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欄請填出生西元年、月、日及英文姓名前兩個字母。(共10碼)

(五)中獎者須填寫中獎回函並於2025年1月20日前掛號寄出完成(以郵戳為憑)至【111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620號3F OPENPOINT抽獎活動小組收】，活動小組會於收到中獎回函後，於2025年1月24日以推播/簡訊/email方式提供鎮瀾宮祈福點燈資料填寫網址給符合領獎資格中獎者。中獎者須於指定時間內至指定網頁填寫送出祈福點燈所需資料予鎮瀾宮進行相關作業，包含姓名、農曆出生年月日、電話及地址等。祈福加持法器將由鎮瀾宮於完成點燈後依序寄出；祈福點燈資料一經送出無法更改，逾期未提供者視同放棄領獎資格。

(六)依稅法規定，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故中獎者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收據方可領獎，若不願意配合，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中獎資格。

(七)中獎者同意提供上述個人資料與統一超商做為領獎之用，您同意統一超商進行資料蒐集、處理及確認事宜。統一超商不作其他目的使用，並將依稅法之相關規定保留上述個人資料五年，請務必詳細填寫，因地址或個人相關資料不完整，導致獎品無法運送或無法聯絡中獎者，視同放棄中獎資格，若資料有不實、不完整及不正確，主辦單位保留取消中獎資格的權利，對於任何不實或不正確之資料亦不負任何法律責任，若對於上述個人資料有查詢、請求閱覽、補充或更正、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之疑問，請與本公司聯繫。

(八)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機會中獎累計獎項價值新台幣1,000元(含)以上，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身分證影本供報稅使用，並將以新台幣計價列入本年度之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中獎者若為未成年人，須獲得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同意及代為領取，且應檢附中獎者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無國民身分證者，須提供戶籍謄本影本(須為3個月內核發之版本)與另附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身分證影印本(正面)

身分證影印本(反面)

(中獎者若為未成年人，須獲得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同意及代為領取，且應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無國民身分證者，須提供戶籍謄本影本(須為3個月內核發之版本)與另附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

中獎者OPENPOINT帳號手機號碼帳單影本。

--